

# 生日宴上的豪赌竟是精心设计的陷阱

《检察日报》刘立新 王天润 刘效金

魏先生与刚认识不久的女友一起参加她朋友的生日聚会,酒足饭饱后打牌助兴,不料,一夜竟输光了82万元。这究竟是一场赌局还是一个精心布置的骗局?日前,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坚持能动履职,积极引导侦查机关取证,准确对案件定性,最终让这个12人的犯罪团伙受到应有的法律制裁。

## 一场牌局输掉82万元

2019年3月5日下午,51岁的魏先生从郑州驾车来到鹤壁,接女朋友孙红外出游玩。孙红比魏先生小18岁,两天前,二人经朋友张小丽介绍相识,约好当日一同自驾去湖南旅游。

见面后,孙红突然提出因家里有事无法外出,二人便驾车返回市区找了家宾馆开房休息。

刚走进宾馆房间,孙红的手机响了。接完电话,孙红表示今天自己的好友吴丽红的生日,让魏先生以男友身份陪她一同去参加生日会。看到孙红执意要去,魏先生只好答应。

当日下午6点左右,魏先生与孙红来到某小区吴丽红的住处。房间里,除过生日的吴丽红外,还有被李晓叫来的女子韦玉、王丽、张禾以及男子周朋等人。据吴丽红介绍,他们都是自己的好朋友。

一群人在房间里开始聚餐,就在这时,又来两个人。吴丽红向大家介绍,他们是在山西做煤炭生意的胡小兵和他的司机张兵。

落座后,胡小兵向魏先生殷勤寒暄,并热情地向其敬酒,在座众人也频频向魏先生敬酒。架不住大家的热情,魏先生只好硬着头皮喝起了啤酒,后来又换成红酒和白酒。没多久,魏先生就觉得脑子昏昏沉沉的。

随后,有人提议玩牌,众人都随声附和。胡小兵等人便拉上魏先生玩起了“推饼”(一种利用麻将中的饼牌进行赌钱的赌博游戏)。起初,魏先生还有输有赢,慢慢地开始输多赢少,很快输掉了10多万元,不仅输光了手机账户里的钱,还欠了别人几万元。吴丽红表示自己已有POS机,可以刷银行卡套现。

打牌过程中,又来了胡小虎和唐飞。随着赌注越下越大,魏先生输红了眼,钱输光后就用POS机刷银行卡套现,吴丽红的POS机没电了,又刷了唐飞的POS机。由于POS机有额度限制,唐飞又外出借来一部POS机供魏先生刷卡。

牌局一直持续到次日凌晨2点左右,直到魏先生银行卡里的钱都输光了才结束。至此,魏先生共计输了82万元。魏先生离开小区后,经寒风一吹,头脑顿时清醒了过



姚雯/漫画

来,感到有些不对劲,于是打电话报了警。

## 精准监督改变案件定性

2019年7月至12月,公安机关先后将犯罪嫌疑人张小丽、胡小兵、吴丽红、唐飞、孙红、张兵、韦玉等人抓捕归案,并以涉嫌赌博罪将案件移送至鹤壁市淇滨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审查案卷过程中,办案检察官发现,虽然犯罪嫌疑人均称当天只是一次普通的朋友聚会,但大部分犯罪嫌疑人彼此却并不熟悉,如韦玉、周朋、王丽、张禾4人均是由李晓从新乡带至鹤壁参加生日聚会的,既不认识过生日的吴丽红,彼此之间也不认识。

办案检察官敏锐地感觉到这并不是一起简单的赌博案件,决定把审查重点放在客观证据上,积极引导公安机

关补充侦查取证。通过反复观看案发小区监控视频,办案人员发现,在魏先生进入小区之前,张小丽、胡小兵、唐飞等人已提前进入小区,并购买了蛋糕、水果等生日宴会物品。在魏先生进小区前几分钟,胡小兵、唐飞等人又先行藏匿于小区门口的车辆内,待魏先生进小区后不久,胡小兵等人再次进入小区。同时,通过调取银行明细和银行监控以及相关证人证言,警方发现,案发当天并非吴丽红的生日,涉案住所也并非吴丽红家,而是由胡小虎联系的临时住所,打牌所涉赌资同样是提前准备的。

这些证据显示,“陷阱”是精心布置的。那么,打牌游戏是否也是提前串通好的呢?办案人员再次提审犯罪嫌疑人。面对证据,张小丽、胡小兵等人依然百般抵赖,拒不供述。案件审查过程中,犯罪嫌疑人张禾及周朋、李晓、王丽也先后到案。办案人员经过研判,决定转变办案思路,从在案件中发挥作用小、可能判处刑期短的从犯身上寻找突破口。最终,韦玉、张禾、王丽等人交代,打牌前胡小兵等人已提前串通好了作弊技巧。

## 机关算尽终究难逃法网

经查,2019年3月3日,张小丽以谈恋爱为名通过他人将孙红介绍给魏先生。2019年3月5日,张小丽指使孙红将魏先生哄骗至鹤壁市。当日下午,李晓以其朋友过生日并承诺给好处费为由,开车将周朋、韦玉、张禾、王丽等人从新乡带至鹤壁胡小虎提供的住所,与胡小兵、唐飞、胡小虎会合。周朋、韦玉、张禾、王丽等人受胡小兵指使提前串通赌博“推饼”作弊技巧。

当日,胡小兵、唐飞、胡小虎、张兵等人事先藏匿于小区门口车中。孙红以其好友吴丽红过生日为由将魏先生哄骗至聚会住所。随后,胡小兵、张兵分别饰演老板及老板司机角色,以为吴丽红过生日的名义进入聚会住所。吃饭饮酒后,韦玉、张禾、王丽以吴丽红好友的身份统一由吴丽红出赌资,配合胡小兵、周朋与魏先生通过“推饼”的方式赌博,周朋负责“钓鱼”,吴丽红、唐飞提供POS机刷卡套现,骗取魏先生82万元。

此后,该案经过被告人上诉、法院发回重审、被告人再上诉,最终,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终审裁判。法院以诈骗罪分别判处主犯张小丽、胡小兵有期徒刑十年、十年六个月,其他8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至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不等刑期。2021年5月,同案犯张禾因犯诈骗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今年6月,同案犯胡小虎因犯诈骗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七年。

至此,12名被告人全部被判处有期徒刑。

(涉案人员均为化名)

# 蹭数字经济热度包装成“高精尖”公司,办“商学院”学员遍及全国 “全球高端企业”竟是个传销团伙

《扬子晚报》石德强 李家成 刘浏

曾经以“数字货币”“区块链”等概念为噱头的虚拟资产投资火热一时,挖矿也一度成为部分投机人的选择。殊不知,其中遍布重重陷阱。近日,江苏一团伙就打着虚拟币等数字资产名义,通过“拉人头”的方式,发展会员4.8万余人,涉及金额2.1亿余元,因实施网络传销活动被警方侦破。移送司法机关的14名被告人经二审审理后,由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六年五个月不等的刑罚,并处罚金。

## 原本是一家空壳公司 竟披上“高精尖”外衣

“我们宣传大量采用数字资产、全球区块链等字眼,公司的名字也都是打着投资理财、网络科技、投资控股等旗号,把公司包装成一个全球高端企业,目的是吸引会员加入。”该案嫌疑人苏某向警方供述。

据介绍,在2018年5月至2020年7月期间,嫌疑人苏某、刘某等人在全国多地成立多家公司,先后开发并建立3个虚拟币交易平台。但该团伙并未进行任何实际经营活动,却以投资理财、销售可以挖公司内部发行的虚拟币的挖矿为名,吸引会员加入,要求会员在嫌疑人吴某开发的虚拟币交易所购买虚拟数字货币入金,兑换成“理财积

分”,或购买矿机、支付矿机押金的方式来缴纳入门费,并获取发展下线会员和挖币资格。

“我们发现要把平台发展起来,必须吸收大量的会员来进行交易才能获利。想拉来越来越多会员,只能靠传销模式引诱会员发展他人加入,业务才会越做越大。”嫌疑人苏某和刘某说道。在该平台中,新会员加入需经老会员推荐。而在会员加入后,嫌疑人则会通过制定理财收益、推广收益、团队收益、代理收益、节点收益等各种奖励为诱饵,引诱会员继续发展其他会员作为下线形成层级,而会员以直接或者间接发展的下线人数为依据获得奖金,从而骗取他人财物。

## 骗子竟然成立“商学院” 专门培养骨干成员

基于会员使用的推荐制,平台的推广大多数为熟人相互介绍,发展会员会受瓶颈限制。而为了有效发展会员,嫌疑人苏某、刘某等人竟然脑洞大开,建立了一家所谓的“商学院”,以“空中课堂”等方式宣传平台的盈利方式,扩大推广范围,进而培养骨干会员,为发展自己的业务提供支撑。

在扩张过程中,部分投资者被“商学院”的课程成功洗脑后,由单纯的参与者转变为推广者、组织者,滑向犯罪的深渊。“我刚开始就是玩一玩,后来通过参加‘商学院’学习,对盈利模式更加了解,就在老家组建了团队,专门从事

发展会员工作。”该平台骨干成员孙某说道。

截至案发,仅孙某建立的团队,在他老家通过熟人关系发展下线会员达到近5000人,吸收传销资金2300万余元。经查,该传销组织自建立以来,发展会员4.8万余人,共计收取传销资金2.1亿余元。

## 依法严惩 追赃挽损数千万元

记者了解到,该案由泗洪县人民检察院受理审查起诉。鉴于该案涉案人数众多、区域跨度大、涉案金额巨大,该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促成14名被告人全部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最终,该院依法以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向泗洪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泗洪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部分被告人上诉至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中,被告人吴某继续退出违法所得1500万余元,其亲属代为退赃两套房产,故对其依法予以改判,从轻处罚。基于量刑平衡,对另2名从犯定罪量刑也进行调整。

最终,法院判处14名被告人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六年五个月不等刑罚,并处罚金,同时对被告人违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对尚未退出的违法所得继续追缴。截至二审宣判时,已有13名被告人退出全部或者部分违法所得。